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惠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先惠技术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根据先惠技术及其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东恒”）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情况，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于2022年8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次新增的关联方为福建东恒的关联方，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4,000万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等文件。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项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

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该议案发表书面意见，认为：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开展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相关交易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根据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关于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增加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重要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关联方	2,500.00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重要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关联方	1,500.00
合计		4,000.00

注：关联交易增加金额预计期间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完成确定新增关联方之日起至2022年年底。

二、主要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的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万元)	主营业务	关联关系
1	福建时代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2019/2/1	20,000.00	锂电储能业务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的实际控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2	福建元晟汽车配件科技有限公司	2016/12/20	2,050.00	车辆结构件的生产及销售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3	溧阳晟硕科技有限公司	2020/9/10	1,000.00	金属结构业务	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确定的关联方
4	宁德金睿达制造有限公司	2020/2/19	1,000.00	木质、纸质包装箱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5	宁德鑫旺达实业有限公司	2016/6/15	5,000.00	机械设备制造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6	宁德余库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2017/7/26	1,000.00	五金制品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7	福建宝诚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21/8/23	3,636.36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福建东恒参股公司
8	宁德致恒智能机械有限公司	2020/6/17	1,000.00	机械电气设备	福建东恒最近 12 个月内曾经持股 5%以上其他股东及其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曾）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上述关联方是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与各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涉及的日常关联交易系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正常业务经营所需，均为福建东恒向关联方销售、采购等业务，交易价格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参照市场价格协

商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等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将在实际采购或销售服务等发生时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的关联方及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为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均为福建东恒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福建东恒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福建东恒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福建东恒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自愿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未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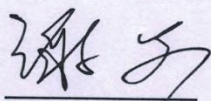
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重要控股子公司福建东恒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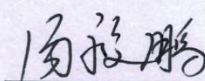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关联方及增加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 安



汤 毅 鹏

